

#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梅花生物、上市公司）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同时征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意见，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公司员工持股计划。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2015年7月27日，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上审议通过了《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》。公司计划在适当的时机开展员工持股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成立广发原驰·梅花生物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，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广发原驰·梅花生物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。

### 二、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已完成了员工持股计划专户的前期开户工作，但尚未买入公司股票。

### 三、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原因

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及时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开立了股票专户。

1.员工持股计划审议通过后，员工代表对公司推出持股计划的初衷表示认可，即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，将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紧密结合，但在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购买期内，证券市场及公司股价波动较大，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认为买入时机尚不成熟，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中尚未买入公司股票。

## 2.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事项

目前，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2月17日起停牌。

自停牌以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及商务谈判等各项工作。目前，公司正在抓紧组织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审计、评估工作，独立财务顾问及法律顾问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。同时，交易相关方对本次交易方案的具体事项还需继续深入协商，公司股票目前仍处于停牌阶段。

因2015年10月为公司披露第三季度报告的窗口期，公司2015年8月、12月份股票停牌，上述重要事项的窗口期及股票停牌的敏感期内，员工持股计划未买入公司股票。

根据《员工持股计划》中存续期的相关安排“员工持股计划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，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，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。”目前上述买入期间已届满，且公司股票处于停牌期间，综合考虑目前的市场环境、公司现状等因素，经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同时征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意见后，公司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。

## 四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意见

独立董事针对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，认为综合考虑目前的市场环境、公司现状等因素，同意公司提出的、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意见。

公司监事会在征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及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意见后，同意公司提出的、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。

## 五、对上市公司影响

公司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，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。未来，公司不排除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员工意愿，选择合适的方式，努力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机制，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共同发展。

## 六、董事会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